

檔 號： 111/1-4-14

保存年限： 永久

簽 於 人事室

日期： 111年2月24日

主旨：檢陳本局本(111)年性別平等專案小組第1次小組會議會議紀錄，請核示。

說明：本次會議業於本(111)年2月23日上午8時45分於本局3樓簡報室舉行。

擬辦：奉核後，依相關決議事項辦理。

會辦單位：疾病管制科、心理衛生企劃科、醫政科、藥政及毒品防制科、保健科、檢驗科、食品衛生科、長期照護科、行政科、會計室

裝

訂

線



雲林縣衛生局



1111300125

1111300125.WPF

第 1 層 決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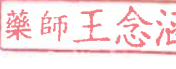
承辦單位	決 行
承 辦 人  0224 1423	技 正  0307 1433
科 長  1112 25 0952	副 局 長  0307 1528
	局 長 春 菱 0308

裝

訂

線

雲林縣衛生局簽稿會核單

案 情 摘 要	檢陳本局本(111)年性別平等專案小組第1次小組會議會議紀錄，請核示。		
主 辦 單 位	人事室	總收文號	1111300125
受 會 單 位	會 核 意 見 及 簽 章	收 會 時 間	會 畢 時 間
疾病管制科	 0225 1529  0225 1545		
心理衛生企劃科	 0301 147  0201 15		
醫政科	 0302 0853  0202 0945		
藥政及毒品防制科	 0302 1730  0302 1732		
保健科	 0303 1410  0703 1540		

說明：

- 一、各單位送請會核文件，除仍依照向例在簽、稿上註明：『會○○單位』外，送會單位較多時，請填列本單，置於簽稿之上隨同附送。
- 二、送會文件經受會單位會核後，請有關承辦人員及主管人員在本單內填列意見並簽名或蓋章。
- 三、本單『收會時間』欄由受會單位填註；『會畢時間』欄由主辦單位填註，受會單位有二個以上時，僅填最後一個單位的會畢時間。



雲林縣衛生局簽稿會核單

案 情 摘 要	檢陳本局本(111)年性別平等專案小組第1次小組會議會議紀錄，請核示。			
主 辦 單 位	人事室	總收文號	1111300125	
受 會 單 位	會 核 意 見 及 簽 章		收會時間	會畢時間
檢驗科	技士李筱曼 0304 19=00 檢驗科 謝天 0304 17/30			
食品衛生科	林育珍 0303 24/4 食品衛生科 林小玲 0303 3=5			
長期照護科	衛生簡伽羽 0304 09/30 長期照護科 黃建榮 0304 10/04			
行政科	科員黃弘毅 0304 12/20 0304/15/30			
會計室	助理員林 0303 10/30 會計室 吳榮榮 0307 11/44			

說明：

- 一、各單位送請會核文件，除仍依照向例在簽、稿上註明：『會○○單位』外，送會單位較多時，請填列本單，置於簽稿之上隨同附送。
- 二、送會文件經受會單位會核後，請有關承辦人員及主管人員在本單內填列意見並簽名或蓋章。
- 三、本單『收會時間』欄由受會單位填註；『會畢時間』欄由主辦單位填註，受會單位有二個以上時，僅填最後一個單位的會畢時間。



雲林縣衛生局 111 年第 1 次性別平等專案小組會議紀錄

時間：民國 111 年 2 月 23 日上午 8 時 45 分。

地點：本局 3 樓簡報室。

主席：張委員兼召集人翌君

紀錄：陳冠伶

出席人員：詳如簽到表。

壹、主席致詞：

出席委員已達法定人數，會議開始進行。

貳、工作報告：

- 一、有關性別平等專案小組會議，每年度至少召開 2 次會議，於上半年(1 月)及下半年(7 月)分別召開。
- 二、有關 110 年下半年度執行成果：本室於 110 年 12 月 15 日(星期五)與心理衛生企劃科協同辦理性別平等講座—「多元性別自我認同」，成效彰顯，未來將規劃辦理更多相關性別主流化課程或研習。

參、提案討論：

第 1 案：

案由：擬訂定「本局 111 年度推動性別主流化執行計畫草案」，提請討論。

說明：

- 一、依據雲林縣政府 111 年 1 月 11 日府社幼一字第 1112605448 號函辦理。
- 二、本草案參照雲林縣警察局推動性別主流化執行計畫編寫。
- 三、檢陳本局 111 年度推動性別主流化執行計畫草案。案一

辦法：審議通過後，簽請局長核定，並轉發各單位執行。

決議：

- 一、有關本草案第肆點辦理單位，修正為性別平等專案小組，分工事項如本計畫第陸點。
- 二、有關本草案第陸點第三項—性別統計與分析：(二)辦理內容之文字應將各科室修正為業務單位，避免文意不通；並由會計室每年度簽核今、明年度執行撰寫的業務單位。
- 三、有關本草案第陸點第五項—性別影響評估：(一)辦理單位修正為保健科及會辦單位，由保健科統籌收文並會辦相關業務單位執行。
- 四、有關第柒點第一項—建構性別友善環境：(一)辦理單位修正為行政科及會辦單位，由各單位評估需求並請行政科更新或建置設備。
- 五、有關第柒點第二項—執行雲林縣政府所規定之性別平等措施：修正為「配合執行」雲林縣政府所規定之性別平等措施；辦理單位修正為性別平等專案小組主責，並會同相關業務單位辦理。

雲林縣衛生局 111 年度推動性別主流化執行計畫草案

壹、依據：依據「雲林縣政府各機關推動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辦理。

貳、目標：

- 一、提升本局同仁性別主流化知能、強化性別平等意識，落實性別平等政策，營造性別友善之工作環境。
- 二、落實應用性別主流化各項工具，以提升推動品質及擴大成效。
- 三、加強將性別觀點、CEDAW 施行法、性別平等政策綱領等重要性別政策融入各項計畫或業務之執行。

參、實施對象：本局及所屬各鄉鎮市衛生所

肆、辦理單位：性別平等專案小組，分工事項如本計畫第陸點。

伍、實施期程：111 年 1 月 1 日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

陸、性別主流化工具之落實運用：

一、成立本局性別平等專案小組(以下簡稱本小組)：

(一)辦理單位：人事室

(二)辦理內容：

1. 本局性別主流化業務之規劃及執行事項。
2. 督導本局性別平等之綜合性業務。
3. 本局性別平等環境審議事項。
4. 本局員工性別平等觀念之宣導及推動事項。
5. 其他性別平等促進事項。

二、性別意識培力：

(一)辦理單位：人事室及協辦單位。

(二)辦理內容：

1. 依據雲林縣政府 111 年推動公務人員數位學習實施計畫，鼓勵同仁自主進行數位學習取得學習時數，雲林縣政府 111 年數位學習套裝課程包含性別主流化相關課程 4 小時，並積極推廣其他性別意識培力課程。
2. 積極薦送人員參加行政院性別平等處、公務人力發展中心及雲林縣政府開辦之各項性別主流化研習、訓練課程。

3. 多元辦理性平活動，如演講、工作坊、案例研討會、電影賞析、讀書會等方式。
4. 自製 CEDAW 教材，內容包含業務或案情、相關 CEDAW 條文及一般性建議等。

三、性別統計與分析：

(一)辦理單位：會計室及業務單位。

(二)辦理內容：

1. 彙整該年度業務單位填報之性別統計指標，並通知定期檢討其年度修正與更新，以增進資料完備性。
2. 彙整該年度業務單位撰寫之性別分析報告，並將該報告提送本局性別平等專案小組及主計處。

四、性別預算：

(一)辦理單位：會計室。

(二)辦理內容：彙整各單位所填報之性別預算資料，完善性別預算之編列。

五、性別影響評估：

(一)辦理單位：保健科及會辦單位。

(二)辦理內容：各單位於制定、修正各項法規時，應蒐集相關性別統計，諮詢性別平等專家，填寫性別影響評估檢視表；透過性別觀點檢視對於不同性別者的影響，評估不同性別使用者受益程度。

柒、其他推展性別平等措施：

一、建構性別友善環境：

(一)辦理單位：行政科及會辦單位。

(二)辦理內容：評估本局及所屬機關環境，利用軟、硬體設備(施)之建置或更新，建構性別友善環境，例如建立性別友善廁所、哺乳室、婦幼專用停車格、增加夜間照明及依性別需求設計或購買各項設備等。

二、配合執行雲林縣政府所規定之性別平等措施：

(一)辦理單位：性別平等專案小組(結合各單位相關業務辦理)。

(二)辦理內容(每年擇 2 項辦理)：

1. 依轄內社經發展狀況與不同性別人口需求，規劃與推動性別平等措施。
2. 針對重要性別平等議題，規劃與推動性別平等措施。
3. 訂定跨局處合作之性別平等政策、計畫。
4. 依節日規劃與性別平等相關之專題活動與方案，例如婦女節、兒童節、母親節、國際反恐同日、父親節、台灣女孩日等。
5. 委託、補助或自行辦理與性別議題有關之研究。
6. 推動性別電影院、讀書會活動方案。
7. 自製性別平等宣導教材，以落實性平相關政策。
8. 辦理性別主流化研習或訓練課程。
9. 結合企業推動其他性別平等政策措施。

捌、成果彙整：各分工單位於每年 6 月 20 日前，將上半年度執行情形送人事室彙整後，提送本局性別平等專案小組審議，俾以檢討執行進度；另每年 12 月 20 日前應將本年度全年執行情形送人事室彙整，提送本局性別平等專案小組審議，由人事室送本局所屬性平工作小組備查及公布於本局官網性別平等專區。

玖、經費來源：由本局各單位相關預算項下支應。

拾、獎勵措施：配合行政院所屬機關及地方行政機關推動性別主流化績效優良獎勵計畫辦理。

拾壹、本執行計畫奉核後實施，如有未盡事宜，得隨時修正之。

